

平房征字〔2021〕4号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区政府：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现将征补中心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汇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上一年度，征补中心信息公开主要是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主要包括棚户区改造项目及部分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5	1	1	
规范性文件	3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信息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主动公开的意识不强，信息公开意识淡薄，认为由于工作繁忙对申请公开事项存在厌烦情绪，从而耽误了实效。

二是信息公开存在被动应付心态，导致申请人产生怨情而复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平安区房屋征收与补偿中心

2021年1月19日